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  |
| --- |
| 闽科协普〔2021〕25号 |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举办

首届福建省科普摄影大赛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科协：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广泛凝聚人民精神力量，通过摄影艺术手段与科普结合，促进科普文化创作，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激发科学梦想和科学志向，推动形成崇尚科学的风尚，助推全民科学素质全面提升，经研究，决定举办首届福建省科普摄影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大赛主题为“助力高质量发展 助推高品质生活”，分设“聚焦光辉历程、记录科学活动、传播科学知识、赞扬志愿服务”四个主题。

1. 聚焦光辉历程，弘扬科学家精神。聚焦党领导下我国科技事业发展的光辉历程，展示党领导下科技事业取得的辉煌成就。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和“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的新时代科学家精神。赞美科技工作者胸怀祖国、服务人民的爱国精神，勇攀高峰、敢为人先的创新精神，追求真理、严谨治学的求实精神，淡泊名利、潜心研究的奉献精神，集智攻关、团结协作的协同精神，甘为人梯、奖掖后学的育人精神。
2. 记录科学活动，弘扬科学精神。记录人们探索事物存在及变化的状态、原因和规律的科学活动，以及在科学知识、科学理论的指导下进行反映本质和规律的实践活动。特别关注人们探索科学奥秘、推动社会科技进步进程，包括科技知识的产生发展、传播普及等活动，为科学发现、技术发明、社会进步提供启示和借鉴，引导公众树立求真务实、勇于探索、追求真理的社会风尚。

（三）传播科学知识，激发科学梦想。展示科学现象中的视觉美，拉近公众与科学的距离，激发公众对神奇、深奥科学现象的探索和研究。普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提高全社会疫情防控能力，引导公众理解科学、相信科技，培育全社会的科学理性。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普及生态文明知识，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引导广大公众增强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把建设美丽中国转化为自觉行动。

（四）赞扬志愿服务，助力高质量发展。立足新时代新征程，关注科技志愿者、科技志愿服务组织自愿无偿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立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新起点，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引导先进技术服务农业，科技成果惠及农民，科学文明深入农村，带动树立科学生产、健康生活、协调发展的理念，提升乡风文明、助力乡村振兴。记录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和科技志愿者深入基层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科技需求和科普需求。

二、组织机构

主办：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福建省科技馆

协办：福建省科普作家协会

 三、参赛规则

（一）参赛作品应运用摄影技巧形象，深刻地表现科普主题，将摄影艺术与科普传播紧密结合，主题明确、积极向上、内容真实，富有感染力、富有思考和想象空间，具有科普教育意义，融科普性、知识性和艺术性为一体。

（二）大赛面向全省公众征集作品，欢迎各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级科协，各摄影团体积极组织，集体组稿、参赛。

（三）投稿者应保证投送作品拥有独立、明确、无争议的著作权，作品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

（四）彩色、黑白均可，可使用图片处理软件对饱和度、对比度、曝光、裁切等进行合理调整，但不得对原始图像进行合成、加减等影响真实性的改动，凡是合成、造假的，取消参赛资格。

（五）每位投稿者可投送不同类别，同一作品不得投送不同类别。每人投送总件数不超过20件，单幅、组照均可（组照每件4-6幅），组照按1件计算，每件作品必须注明投稿类别并附100字以内文字说明。

（六）投稿时限：即日起至2021年9月5日

（七）大赛不收任何参赛费，投稿作品一律为电子版，允许手机拍摄，作品电子版长边1000-1200像素，每张大小1-3MB。

（八）作品入选获奖后，主办单位将统一调取作品原数据文件，用于展览和画册制作。请作者将原图片（要求RAW格式或jpg格式，不小于5MB，胶片拍摄的请扫描底片）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逾期不提供者或格式不符要求者，视为自动放弃、取消获奖资格。

（九）为保证公平公正，大赛将邀请科普、摄影专家组成科普摄影大赛作品评审委员会，对作品进行评选。

（十）投稿者请登录[https://hxkp.org.cn/activity/syds/进行投稿；并于9](https://hxkp.org.cn/activity/syds/%E8%BF%9B%E8%A1%8C%E6%8A%95%E7%A8%BF%EF%BC%9B%E5%B9%B6%E4%BA%8E9)月10日登录福建省科技馆官网、福建科普作家网公示公告栏查看获奖信息，下载相关资料。获奖名单公布后，获奖作者填写附件表格。

四、奖项设置

一等奖4个、各付稿酬1000元，二等奖12个、各付稿酬600元，三等奖16个、各付稿酬300元，同时颁发获奖证书。

获奖作品由主办方收藏，用于与科普宣传相关的展示、展览、制作画册、网络传播等不再支付稿酬。

五、展出及出版

评选结束后，获奖作品将在9月全国科普日福建省主场活动期间举办首届科普摄影展，适时优选获奖作品编印成册。

 联系人：陈戈，电话：13950392658，邮箱：171331@qq.com，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89号福建省科技馆。 （邮编：350001）

附件：首届福建省科普摄影大赛稿酬领取登记表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2021年8月16日

附件

首届福建省科普摄影大赛稿酬领取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 者 |  | 联系电话 |  | 获奖等级 |  |
| 稿酬金额 |  | 作品名称 |  |
| 银行账号 |  | 开户银行行 号 |  |
| 开户行全称 |  |
| 身份证正面身份证反面 |

备注：1.银行卡必须为获奖者本人。

 2.身份证图像务必真实、清晰。

3.开户银行行号为12位数字。

4.此表由获奖作者寄送，或者发送至电子邮箱。

|  |
| --- |
|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21年8月16日印发 |